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专家1）

项目名称：2025年度温州市瓯海区食品安全抽样检验服务（HQZB-OHQ-2025012101）-标项1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项目内容	分值范围	温州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	海检检测（浙江）有限公司	温州市质量技术监督研究院	浙江公正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浙江华才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浙江方圆检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绿城农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	商务	投标供应商业绩：供应商2024年1月1日以来承担过县（区）级以上政府食品安全监管部门委托的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的项目业绩单个合同检测批次≥500批次，提供1个合同得0.2分，本项最高1分。（业绩以合同文件为准，须提供合同文件扫描件加盖公章；如合同文件中未明确业绩特征的，须另提供业主方相关证明。未提供或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0-1	1.0	1.0	1.0	1.0	1.0	1.0	1.0
2.1	商务	项目实施方案 根据本项目采购需求及抽检分离要求，针对性提出项目实施方案，包括工作思路、方法及相关重点难点及应对措施，以及总体抽检计划安排（包括工作进度安排，具体抽检工作全过程流程，具体实施及时效控制，人力物力的投入分配、抽检分离（配合辅助执法人员抽样）、数据信息报送、技术支撑响应等）。 (1) 方案完整具体、切实可行，能满足采购需求，有利于项目实施的得5分； (2) 方案较为完整可行，基本符合采购需求的得3分； (3) 方案简单不全，存在明显缺陷遗漏的得1分； (4) 未提供的不得分。	0-5	3.0	3.0	5.0	5.0	5.0	5.0	3.0
2.2.1	商务	1、根据针对可能出现的各项突发情况制定的应急方案的可行性、实际实施能力等情况； 应急响应时间：对瓯海区突发事件、快检不合格转定量等应急抽检的应急响应时间≤60分钟的，得2分；60分钟<应急响应时间≤90分钟的，得1分；其他不得分。（应急响应时间以样品由瓯海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送达实验室时间为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加盖公章）	0-2	2.0	0.0	2.0	0.0	0.0	0.0	0.0
2.2.2	商务	2、突发意外情况预案 供应商针对性提出如突发性食品安全事件；国抽系统瘫痪；设备仪器损坏、运输车辆遭遇堵车或车辆事故、人员意外等各种突发情况采取的预防措施、应对步骤、应急处置、补救措施、检验时效等有效保障内容。 (1) 应急预案内容要素完整，合理可行，措施有效可行的得2分； (2) 预案内容较为完整，措施基本可行的得1分； (3) 预案内容简单不全，存在明显缺陷遗漏的得0.5分； (4) 未提供的不得分。	0-2	2.0	2.0	2.0	2.0	2.0	2.0	2.0
2.2.3.1	商务	(1) 节日专项一般性检测项目自收到样品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出具检验报告并完成提交；微生物等特殊检测项目7个工作日内出具检验报告并完成提交；应急处置的检验报告承诺按采购人要求的时间即时完成提交。以上全部承诺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0-1	1.0	1.0	1.0	1.0	1.0	1.0	1.0
2.2.3.2	商务	(2) 承诺80%的日常检测项目自收到样品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出具检验报告并完成提交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0-1	1.0	1.0	1.0	1.0	1.0	1.0	1.0
2.3.1.1	商务	①实验室采取适当的质量控制方式对本标项任务的实验室内部检测全过程进行控制，控制措施的科学合理性：评分范围：0，1，2；	0-2	2.0	2.0	2.0	2.0	2.0	2.0	1.0
2.3.1.2	商务	②具备LIMS信息化系统，内部落实食品抽检工作“抽、制、检、审、批”五分离，具体实施措施合理性、可行性：评分范围：0，0.5，1分；	0-1	0.5	1.0	1.0	1.0	1.0	1.0	0.5

技术商务资信评分明细表

2.3.1.3	商务	③实施抽检分离后，样品运输过程中的质量控制手段科学合理性：评分范围：0，0.5，1分；	0-1	1.0	1.0	1.0	1.0	1.0	1.0	1.0
2.3.2	商务	2、质量控制体系和质量保证措施、纠错措施等 供应商应具有完备的质量控制体系及质量保证措施、纠错措施，实验室内部具有全过程检测控制措施，能对本次抽检任务进行全过程控制。 (1) 质控体系及措施完备，能充分保障检测质量及有效实现质控目标的得3分； (2) 质控体系及措施较为完备，可基本保障检测质量及实现质控目标的得2分； (3) 质控体系及措施简单不全，存在明显缺陷遗漏的得1分； (4) 未提供的不得分。	0-3	2.0	2.0	3.0	3.0	3.0	3.0	2.0
3.1	商务	投标供应商投入本项目的检测分析仪器设备（气质联用仪、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高效液相色谱仪、质谱仪、原子吸收、原子荧光等检测仪器）（格式附件七，提供设备清单、图片、购置发票等相关证明文件加盖公章） (1) 投入的检测分析仪器设备性能先进优越，种类数量能充分满足检测需求，保障项目实施质量的得4分； (2) 投入的检测分析仪器设备性能及种类数量符合基本检测需求的得2分； (3) 投入的检测分析仪器设备性能及种类数量明显欠缺不足的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0-4	4.0	4.0	4.0	4.0	2.0	4.0	4.0
3.2.1	商务	①设备原值≥200万元的每台得1分，本项最高得3分；	0-3	3.0	3.0	3.0	3.0	3.0	3.0	3.0
3.2.2	商务	②设备原值≥100万元的每台得0.5分，本项最高得2分；	0-2	2.0	2.0	2.0	2.0	2.0	2.0	2.0
3.2.3	商务	③设备原值在50万（含）~100万元的每台得0.5分，本项最高得2分。	0-2	2.0	2.0	2.0	2.0	2.0	2.0	2.0
3.3	商务	投标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投入的设备设施情况 投入的采样车辆型号、数量、驻地，及车载冰箱或其他冷藏冷冻设施（包括温州市临时存放点的自有冷藏冷冻设施设备）等设备设施（格式附件八，提供车辆外观及内饰照片、行驶证，设备清单、照片、购置发票等相关证明加盖公章） (1) 投入的设备设施性能优良，能充分满足检测需求，保障检测的时效性、便捷性、满足性的得4分； (2) 投入的设备设施数量、性能基本符合检测需求的得2分； (3) 投入的设备设施数量、性能明显欠缺不足的得1分； (4) 未提供不得分。	0-4	4.0	4.0	4.0	4.0	2.0	4.0	4.0
4.1	商务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具有与食品质量检测相关专业（如质量检测专业、食品检测专业、理化分析专业、质量专业等，非相关专业或未能体现相关专业的人员不计）正高级职称得2分，副高级职称得1分，其他情况不得分。（提供人员相关证书（或证明文件）扫描件及社保部门近2个月内出具的人员在投标单位的社保参保证明加盖公章，未提供或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0-2	1.0	2.0	1.0	2.0	2.0	2.0	2.0
4.2	商务	项目投入人员具有地市级以上卫健委发布的食品安全风险评估专家委员会成员的，具有1名得1分，最高2分。 （提供人员名单，附相关证书（或证明文件）扫描件及社保部门近2个月内出具的人员在投标单位的社保参保证明加盖公章，未提供或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0-2	2.0	0.0	1.0	1.0	0.0	1.0	0.0
4.3.1	商务	①检测人员数量具有与食品质量检测相关专业（如质量检测专业、食品检测专业、理化分析专业、质量专业等，非相关专业或未能体现相关专业的人员不计）40人及以上的，得2分；20（含）人-39（含）人的，得1分。其他情况不得分。 （提供人员名单，附相关证书（或证明文件）扫描件及社保部门近2个月内出具的人员在投标单位的社保参保证明加盖公章，未提供或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0-2	2.0	2.0	2.0	2.0	2.0	2.0	2.0

技术商务资信评分明细表

4.3.2	商务	②检测人员中具有与食品质量检测相关专业（如质量检测专业、食品检测专业、理化分析专业、质量专业等，非相关专业或未能体现相关专业的人员不计）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或同等能力人员，数量10人及以上的得2分；5（含）-9（含）人的得1分，其他情况不得分。	0-2	2.0	2.0	2.0	2.0	2.0	2.0	2.0
4.4	商务	抽样人员：根据抽样人员数量，15（含）人以上的，得2分；10（含）-14（含）人得1分。其他情况不得分。 （提供人员名单，附相关证书（或证明文件）扫描件及社保部门近2个月内出具的人员在投标单位的社保参保证明加盖公章，未提供或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0-2	2.0	2.0	2.0	2.0	2.0	2.0	2.0
4.5	商务	依据服务的便利性、高效性原则，根据供应商服务机构设置及抽样服务人员配置情况进行打分；评分范围：0，1，2。 注：提供服务机构登记设立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加盖单位公章。并后附抽样服务人员常驻服务地址。	0-2	2.0	1.0	2.0	1.0	1.0	1.0	1.0
5	商务	派遣专职人员：投标供应商派遣专职人员为本项目提供抽样安排、报告送达、日常联系等服务情况。供应商承诺派遣人员常驻招标人单位的，得5分；其他情况不得分。 注：需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0-5	5.0	0.0	5.0	5.0	5.0	5.0	5.0
6.1	商务	检测能力覆盖程度 根据投标供应商CMA附表中的项目与《国家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实施细则》（2024版）中所投标项覆盖的食品类别、细类所涉及的全部检验项目的项目覆盖率情况（%）： 覆盖率99%（含）以上得5分，98%（含）以上得4分，97%（含）以上得3分，96%（含）以上得2分，95%（含）以上得1分，95%以下不得分。 注：提供CMA附表扫描件，并标注页码；按招标文件格式附件九的要求，编制CMA覆盖率统计表，每个单项需指明，在CMA附表扫描件中的页码，便于查证。	0-5	5.0	5.0	5.0	5.0	5.0	5.0	5.0
6.2	商务	供应商自2021年1月1日以来承担过食品安全城市创建服务工作。承担地市级以上创建国家级食品安全城市指导服务工作得1分，承担创建省级食品安全城市指导服务工作得0.5分。仅计取一次最高得分项，不累计得分。（需提供相应级别创建服务合同扫描件加盖公章，未提供或不符合要求或材料不能辨识的不得分。）	0-1	1.0	0.0	1.0	0.5	0.0	1.0	0.5
6.3	商务	投标供应商自有的承担本项目食品检验的独立固定实验室（获得CMA资质认证）。根据实验室离项目采购单位的距离远近打分，距离≤50公里，得5分，50<距离≤200公里的，得3分；200<距离≤400公里的，得1分，>400公里不得分。 注：①路程以手机百度地图驾车导航路线距离为准，提供电子地图截图及路线距离显示，未按要求提供的本项不得分。②提供实验室资质证书，扫描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0-5	5.0	1.0	5.0	1.0	1.0	1.0	1.0
6.4	商务	投标供应商2021年1月以来参与国内国际相关机构组织的食品相关项目的实验室能力验证情况获得满意结果次数：参与国际能力验证每次0.5分，参与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组织能力验证每次0.5分，共2分。注：提供食品领域能力验证项目证书等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0-2	2.0	0.0	0.0	0.0	2.0	2.0	2.0
6.5	商务	按照浙江省市场监管局《关于全面推进食品安全智慧检验体系建设的通知》实施数字化改造，供应商取得B级实验室证明的得2分；取得C级实验室证明的得1分；未建成数字化实验室的不得分，本项最高得2分。（须提供省局抽检秘书处出具的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加盖公章，未提供或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0-2	1.0	2.0	1.0	2.0	2.0	2.0	2.0
6.6	商务	供应商获得有效的CNAS认定的得1分，有效的CATL资质认定的得1分，未取得认定或者认定已不在有效期内的不得分。（须提供相关证明文件扫描件加盖公章，未提供或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0-2	2.0	2.0	0.0	2.0	2.0	2.0	2.0
6.7	商务	投标供应商具有食品相关特殊检验项目资质（包括：猪源性、牛源性、羊源性、鸡源性、鸭源性、罂粟碱、西地那非、绦虫裂头蚴、吸虫囊蚴、线虫幼虫检测资质，每一项0.2分，本项最高得2分；（需提供资质附表核查，如发现与事实不符的，计0分）	0-2	2.0	2.0	2.0	2.0	2.0	2.0	2.0

技术商务资信评分明细表

6.8	商务	投标人有独立的食品检验检测实验室，面积≥5000平方米得2分；面积5000平方米以下且≥3500平方米得0.5分，小于3500平方米不得分。（须在响应文件中附产权证书、租赁合同或相关合法产权证明原件的扫描件和实验室平面图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0-2	2.0	0.0	2.0	2.0	2.0	2.0	2.0
6.9	商务	根据进入市场监管总局、国家卫生健康委和农业农村部共同公布的食品复检机构名录，及开展复检工作情况： 30份≤2022年以来复检报告<50份，得0.5分；50份≤2022年以来复检报告<70份，得1.5分；2022年以来复检报告≥70份，得2分；最高得2分； 未列入复检名录的或2022年以来复检报告<30份的不得分。 注：须同时提供列入复检名录证明文件、复检委托书、复检报告，未提供或不符合要求或材料不能辨识的不得分。	0-2	0.0	0.0	0.0	2.0	0.0	2.0	0.0
7.1	商务	投标人需向采购人提供至少每季度一次的食品安全风险预警信息和数据分析，应列明相应承诺、预警频率、预警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当季食品禁忌、高风险品种、高风险检测项目等建议管控措施）进行打分。根据内容的完整性、合理性，评分范围：0，0.5，1；	0-1	1.0	1.0	1.0	1.0	0.5	1.0	0.5
7.2	商务	投标人是否能够在采购人组织的活动中，向政府或企业提供相关不限于知识技能培训和科技帮扶、科普视频制作、直播形式宣传、风险交流、数据分析、课题研究等服务，评标专家根据相关工作方案的适用性、创新性、可感性打分。需提供详尽的工作方案，评分范围：0，2，4；	0-4	2.0	4.0	4.0	4.0	2.0	4.0	2.0
8.1	商务	2021年以来供应商在市级及以上市场监管系统食品承检机构年度考核中，考核结果为第一档次（优秀档或考核得分排名前3位的）得2分，第二档次（良好档或考核得分排名4-6位的）得1分，其他不得分。（提供相关证明文件扫描件，未提供或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0-2	2.0	2.0	2.0	2.0	2.0	2.0	2.0
8.2	商务	供应商具备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或国家级食品重点实验室或国家级食品风险评估实验室的得2分，具备省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或省级食品重点实验室或省级食品风险评估实验室的得1分，具备地市级食品重点实验室或地市级食品风险评估实验室的得0.5分；本项最高2分。（仅计取一次最高得分，不累计得分。） （提供相关证明文件扫描件加盖公章，未提供或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0-2	0.0	0.0	2.0	1.0	1.0	1.0	2.0
8.3	商务	供应商或其单位人员2021年以来参加食品安全抽检监测技能比武、竞赛等活动获得国家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奖项或荣誉的得2分，获得省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奖项或荣誉的得1分，获得地市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奖项或荣誉的得0.5分，其他不得分；本项最高2分。（仅计取一次最高奖项或荣誉，不累计得分。） （提供奖项、荣誉证书或相关证明材料，人员还须提供社保部门出具的人员在投标单位的社保参保证明加盖公章，未提供或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0-2	0.5	0.5	2.0	2.0	0.5	2.0	1.0
8.4	商务	投标供应商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且在有效期内的，每个得1分，最高得3分。（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0-3	3.0	3.0	0.0	3.0	3.0	3.0	3.0
8.5	商务	投标供应商获得国家级集体荣誉的得2分，获得省级集体荣誉的，得1分，其他不得分。（本项最高2分，仅计取一次最高奖项，不累计得分。） 注：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加盖公章。	0-2	2.0	1.0	1.0	2.0	2.0	2.0	2.0
合计			0-90	77.0	61.5	77.0	78.5	69.0	81.0	70.5

专家（签名）：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专家2）

项目名称：2025年度温州市瓯海区食品安全抽样检验服务（HQZB-OHQ-2025012101）-标项1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项目内容	分值范围	温州海关综合服务中心	海检检测（浙江）有限公司	温州市质量技术监督科学研究院	浙江公正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浙江华才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浙江方圆检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绿城农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	商务	投标供应商业绩：供应商2024年1月1日以来承担过县（区）级以上政府食品安全监管部门委托的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的项目业绩单个合同检测批次≥500批次，提供1个合同得0.2分，本项最高1分。（业绩以合同文件为准，须提供合同文件扫描件加盖公章；如合同文件中未明确业绩特征的，须另提供业主方相关证明。未提供或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0-1	1.0	1.0	1.0	1.0	1.0	1.0	1.0
2.1	商务	项目实施方案 根据本项目采购需求及抽检分离要求，针对性提出项目实施方案，包括工作思路、方法及相关重点难点及应对措施，以及总体抽检计划安排（包括工作进度安排，具体抽检工作全过程流程，具体实施及时效控制，人力物力的投入分配、抽检分离（配合辅助执法人员抽样）、数据信息报送、技术支撑响应等）。 (1) 方案完整具体、切实可行，能满足采购需求，有利于项目实施的得5分； (2) 方案较为完整可行，基本符合采购需求的得3分； (3) 方案简单不全，存在明显缺陷遗漏的得1分； (4) 未提供的不得分。	0-5	3.0	3.0	5.0	3.0	3.0	3.0	3.0
2.2.1	商务	1、根据针对可能出现的各项突发情况制定的应急方案的可行性、实际实施能力等情况； 应急响应时间：对瓯海区突发事件、快检不合格转定量等应急抽检的应急响应时间≤60分钟的，得2分；60分钟<应急响应时间≤90分钟的，得1分；其他不得分。（应急响应时间以样品由瓯海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送达实验室时间为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加盖公章）	0-2	2.0	0.0	2.0	0.0	0.0	0.0	0.0
2.2.2	商务	2、突发意外情况预案 供应商针对性提出如突发性食品安全事件；国抽系统瘫痪；设备仪器损坏、运输车辆遭遇堵车或车辆事故、人员意外等各种突发情况采取的预防措施、应对步骤、应急处置、补救措施、检验时效等有效保障内容。 (1) 应急预案内容要素完整，合理可行，措施有效可行的得2分； (2) 预案内容较为完整，措施基本可行的得1分； (3) 预案内容简单不全，存在明显缺陷遗漏的得0.5分； (4) 未提供的不得分。	0-2	1.0	1.0	2.0	1.0	1.0	1.0	1.0
2.2.3.1	商务	(1) 节日专项一般性检测项目自收到样品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出具检验报告并完成提交；微生物等特殊检测项目7个工作日内出具检验报告并完成提交；应急处置的检验报告承诺按采购人要求的时间即时完成提交。以上全部承诺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0-1	1.0	1.0	1.0	1.0	1.0	1.0	1.0
2.2.3.2	商务	(2) 承诺80%的日常检测项目自收到样品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出具检验报告并完成提交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0-1	1.0	1.0	1.0	1.0	1.0	1.0	1.0
2.3.1.1	商务	①实验室采取适当的质量控制方式对本标项任务的实验室内部检测全过程进行控制，控制措施的科学合理性：评分范围：0，1，2；	0-2	1.0	1.0	1.0	1.0	1.0	1.0	1.0
2.3.1.2	商务	②具备LIMS信息化系统，内部落实食品抽检工作“抽、制、检、审、批”五分离，具体实施措施合理性、可行性：评分范围：0，0.5，1分；	0-1	1.0	0.5	1.0	1.0	1.0	1.0	0.5

技术商务资信评分明细表

2.3.1.3	商务	③实施抽检分离后，样品运输过程中的质量控制手段科学合理性：评分范围：0，0.5，1分；	0-1	1.0	1.0	1.0	1.0	1.0	1.0	1.0
2.3.2	商务	2、质量控制体系和质量保证措施、纠错措施等 供应商应具有完备的质量控制体系及质量保证措施、纠错措施，实验室内部具有全过程检测控制措施，能对本次抽检任务进行全过程控制。 (1) 质控体系及措施完备，能充分保障检测质量及有效实现质控目标的得3分； (2) 质控体系及措施较为完备，可基本保障检测质量及实现质控目标的得2分； (3) 质控体系及措施简单不全，存在明显缺陷遗漏的得1分； (4) 未提供的不得分。	0-3	2.0	2.0	2.0	2.0	2.0	2.0	1.0
3.1	商务	投标供应商投入本项目的检测分析仪器设备（气质联用仪、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高效液相色谱仪、质谱仪、原子吸收、原子荧光等检测仪器）（格式附件七，提供设备清单、图片、购置发票等相关证明文件加盖公章） (1) 投入的检测分析仪器设备性能先进优越，种类数量能充分满足检测需求，保障项目实施质量的得4分； (2) 投入的检测分析仪器设备性能及种类数量符合基本检测需求的得2分； (3) 投入的检测分析仪器设备性能及种类数量明显欠缺不足的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0-4	2.0	2.0	2.0	2.0	2.0	2.0	2.0
3.2.1	商务	①设备原值≥200万元的每台得1分，本项最高得3分；	0-3	3.0	3.0	3.0	3.0	3.0	3.0	3.0
3.2.2	商务	②设备原值≥100万元的每台得0.5分，本项最高得2分；	0-2	2.0	2.0	2.0	2.0	2.0	2.0	2.0
3.2.3	商务	③设备原值在50万（含）~100万元的每台得0.5分，本项最高得2分。	0-2	2.0	2.0	2.0	2.0	2.0	2.0	2.0
3.3	商务	投标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投入的设备设施情况 投入的采样车辆型号、数量、驻地，及车载冰箱或其他冷藏冷冻设施（包括温州市临时存放点的自有冷藏冷冻设施设备）等设备设施（格式附件八，提供车辆外观及内饰照片、行驶证，设备清单、照片、购置发票等相关证明加盖公章） (1) 投入的设备设施性能优良，能充分满足检测需求，保障检测的时效性、便捷性、满足性的得4分； (2) 投入的设备设施数量、性能基本符合检测需求的得2分； (3) 投入的设备设施数量、性能明显欠缺不足的得1分； (4) 未提供不得分。	0-4	2.0	2.0	2.0	4.0	4.0	2.0	2.0
4.1	商务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具有与食品质量检测相关专业（如质量检测专业、食品检测专业、理化分析专业、质量专业等，非相关专业或未能体现相关专业的人员不计）正高级职称得2分，副高级职称得1分，其他情况不得分。（提供人员相关证书（或证明文件）扫描件及社保部门近2个月内出具的人员在投标单位的社保参保证明加盖公章，未提供或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0-2	1.0	2.0	1.0	2.0	2.0	2.0	2.0
4.2	商务	项目投入人员具有地市级以上卫健委发布的食品安全风险评估专家委员会成员的，具有1名得1分，最高2分。 （提供人员名单，附相关证书（或证明文件）扫描件及社保部门近2个月内出具的人员在投标单位的社保参保证明加盖公章，未提供或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0-2	2.0	0.0	1.0	1.0	0.0	1.0	0.0
4.3.1	商务	①检测人员数量具有与食品质量检测相关专业（如质量检测专业、食品检测专业、理化分析专业、质量专业等，非相关专业或未能体现相关专业的人员不计）40人及以上的，得2分；20（含）人-39（含）人的，得1分。其他情况不得分。 （提供人员名单，附相关证书（或证明文件）扫描件及社保部门近2个月内出具的人员在投标单位的社保参保证明加盖公章，未提供或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0-2	2.0	2.0	2.0	2.0	2.0	2.0	2.0

技术商务资信评分明细表

4.3.2	商务	②检测人员中具有与食品质量检测相关专业（如质量检测专业、食品检测专业、理化分析专业、质量专业等，非相关专业或未能体现相关专业的人员不计）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或同等能力人员，数量10人及以上的得2分；5（含）-9（含）人的得1分，其他情况不得分。	0-2	2.0	2.0	2.0	2.0	2.0	2.0	2.0
4.4	商务	抽样人员：根据抽样人员数量，15（含）人以上的，得2分；10（含）-14（含）人得1分。其他情况不得分。 （提供人员名单，附相关证书（或证明文件）扫描件及社保部门近2个月内出具的人员在投标单位的社保参保证明加盖公章，未提供或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0-2	2.0	2.0	2.0	2.0	2.0	2.0	2.0
4.5	商务	依据服务的便利性、高效性原则，根据供应商服务机构设置及抽样服务人员配置情况进行打分；评分范围：0，1，2。 注：提供服务机构登记设立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加盖单位公章。并后附抽样服务人员常驻服务地址。	0-2	1.0	1.0	2.0	2.0	2.0	2.0	1.0
5	商务	派遣专职人员：投标供应商派遣专职人员为本项目提供抽样安排、报告送达、日常联系等服务情况。供应商承诺派遣人员常驻招标人单位的，得5分；其他情况不得分。 注：需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0-5	5.0	0.0	5.0	5.0	5.0	5.0	5.0
6.1	商务	检测能力覆盖程度 根据投标供应商CMA附表中的项目与《国家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实施细则》（2024版）中所投标项覆盖的食品类别、细类所涉及的全部检验项目的项目覆盖率情况（%）： 覆盖率99%（含）以上得5分，98%（含）以上得4分，97%（含）以上得3分，96%（含）以上得2分，95%（含）以上得1分，95%以下不得分。 注：提供CMA附表扫描件，并标注页码；按招标文件格式附件九的要求，编制CMA覆盖率统计表，每个单项需指明，在CMA附表扫描件中的页码，便于查证。	0-5	5.0	5.0	5.0	5.0	5.0	5.0	5.0
6.2	商务	供应商自2021年1月1日以来承担过食品安全城市创建服务工作。承担地市级以上创建国家级食品安全城市指导服务工作得1分，承担创建省级食品安全城市指导服务工作得0.5分。仅计取一次最高得分项，不累计得分。（需提供相应级别创建服务合同扫描件加盖公章，未提供或不符合要求或材料不能辨识的不得分。）	0-1	1.0	0.0	1.0	0.5	0.0	1.0	0.5
6.3	商务	投标供应商自有的承担本项目食品检验的独立固定实验室（获得CMA资质认证）。根据实验室离项目采购单位的距离远近打分，距离≤50公里，得5分，50<距离≤200公里的，得3分；200<距离≤400公里的，得1分，>400公里不得分。 注：①路程以手机百度地图驾车导航路线距离为准，提供电子地图截图及路线距离显示，未按要求提供的本项不得分。②提供实验室资质证书，扫描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0-5	5.0	1.0	5.0	1.0	1.0	1.0	1.0
6.4	商务	投标供应商2021年1月以来参与国内国际相关机构组织的食品相关项目的实验室能力验证情况获得满意结果次数：参与国际能力验证每次0.5分，参与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组织能力验证每次0.5分，共2分。注：提供食品领域能力验证项目证书等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0-2	2.0	0.0	0.0	0.0	2.0	2.0	2.0
6.5	商务	按照浙江省市场监管局《关于全面推进食品安全智慧检验体系建设的通知》实施数字化改造，供应商取得B级实验室证明的得2分；取得C级实验室证明的得1分；未建成数字化实验室的不得分，本项最高得2分。（须提供省局抽检秘书处出具的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加盖公章，未提供或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0-2	1.0	2.0	1.0	2.0	2.0	2.0	2.0
6.6	商务	供应商获得有效的CNAS认定的得1分，有效的CATL资质认定的得1分，未取得认定或者认定已不在有效期内的不得分。（须提供相关证明文件扫描件加盖公章，未提供或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0-2	2.0	2.0	0.0	2.0	2.0	2.0	2.0
6.7	商务	投标供应商具有食品相关特殊检验项目资质（包括：猪源性、牛源性、羊源性、鸡源性、鸭源性、罂粟碱、西地那非、缘虫裂头蚴、吸虫囊蚴、线虫幼虫检测资质，每一项0.2分，本项最高得2分；（需提供资质附表核查，如发现与事实不符的，计0分）	0-2	2.0	2.0	2.0	2.0	2.0	2.0	2.0

技术商务资信评分明细表

6.8	商务	投标人有独立的食品检验检测实验室，面积≥5000平方米得2分；面积5000平方米以下且≥3500平方米得0.5分，小于3500平方米不得分。（须在响应文件中附产权证书、租赁合同或相关合法产权证明原件的扫描件和实验室平面图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0-2	2.0	0.0	2.0	2.0	2.0	2.0	2.0
6.9	商务	根据进入市场监管总局、国家卫生健康委和农业农村部共同公布的食品复检机构名录，及开展复检工作情况： 30份≤2022年以来复检报告<50份，得0.5分；50份≤2022年以来复检报告<70份，得1.5分；2022年以来复检报告≥70份，得2分；最高得2分； 未列入复检名录的或2022年以来复检报告<30份的不得分。 注：须同时提供列入复检名录证明文件、复检委托书、复检报告，未提供或不符合要求或材料不能辨识的不得分。	0-2	0.0	0.0	0.0	2.0	0.0	2.0	0.0
7.1	商务	投标人需向采购人提供至少每季度一次的食品安全风险预警信息和数据分析，应列明相应承诺、预警频率、预警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当季食品禁忌、高风险品种、高风险检测项目等建议管控措施）进行打分。根据内容的完整性、合理性，评分范围：0，0.5，1；	0-1	1.0	0.5	1.0	1.0	1.0	1.0	0.5
7.2	商务	投标人是否能够在采购人组织的活动中，向政府或企业提供相关不限于知识技能培训和科技帮扶、科普视频制作、直播形式宣传、风险交流、数据分析、课题研究等服务，评标专家根据相关工作方案的适用性、创新性、可感性打分。需提供详尽的工作方案，评分范围：0，2，4；	0-4	2.0	2.0	4.0	2.0	4.0	2.0	2.0
8.1	商务	2021年以来供应商在市级及以上市场监管系统食品承检机构年度考核中，考核结果为第一档次（优秀档或考核得分排名前3位的）得2分，第二档次（良好档或考核得分排名4-6位的）得1分，其他不得分。（提供相关证明文件扫描件，未提供或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0-2	2.0	2.0	2.0	2.0	2.0	2.0	2.0
8.2	商务	供应商具备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或国家级食品重点实验室或国家级食品风险评估实验室的得2分，具备省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或省级食品重点实验室或省级食品风险评估实验室的得1分，具备地市级食品重点实验室或地市级食品风险评估实验室的得0.5分；本项最高2分。（仅计取一次最高得分，不累计得分。） （提供相关证明文件扫描件加盖公章，未提供或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0-2	0.0	0.0	2.0	1.0	1.0	1.0	2.0
8.3	商务	供应商或其单位人员2021年以来参加食品安全抽检监测技能比武、竞赛等活动获得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颁发的奖项或荣誉的得2分，获得省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奖项或荣誉的得1分，获得地市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奖项或荣誉的得0.5分，其他不得分；本项最高2分。（仅计取一次最高奖项或荣誉，不累计得分。） （提供奖项、荣誉证书或相关证明材料，人员还须提供社保部门出具的人员在投标单位的社保参保证明加盖公章，未提供或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0-2	0.5	0.5	2.0	2.0	0.5	2.0	1.0
8.4	商务	投标供应商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且在有效期内的，每个得1分，最高得3分。（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0-3	3.0	3.0	0.0	3.0	3.0	3.0	3.0
8.5	商务	投标供应商获得国家级集体荣誉的得2分，获得省级集体荣誉的，得1分，其他不得分。（本项最高2分，仅计取一次最高奖项，不累计得分。） 注：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加盖公章。	0-2	2.0	1.0	1.0	2.0	2.0	2.0	2.0
合计			0-90	70.5	52.5	71.0	70.5	69.5	71.0	64.5

专家（签名）：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专家3）

项目名称：2025年度温州市瓯海区食品安全抽样检验服务（HQZB-OHQ-2025012101）-标项1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项目内容	分值范围	温州海关综合服务中心	海检检测（浙江）有限公司	温州市质量技术监督科学研究院	浙江公正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浙江华才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浙江方圆检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绿城农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	商务	投标供应商业绩：供应商2024年1月1日以来承担过县（区）级以上政府食品安全监管部门委托的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的项目业绩单个合同检测批次≥500批次，提供1个合同得0.2分，本项最高1分。（业绩以合同文件为准，须提供合同文件扫描件加盖公章；如合同文件中未明确业绩特征的，须另提供业主方相关证明。未提供或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0-1	1.0	1.0	1.0	1.0	1.0	1.0	1.0
2.1	商务	项目实施方案 根据本项目采购需求及抽检分离要求，针对性提出项目实施方案，包括工作思路、方法及相关重点难点及应对措施，以及总体抽检计划安排（包括工作进度安排，具体抽检工作全过程流程，具体实施及时效控制，人力物力的投入分配、抽检分离（配合辅助执法人员抽样）、数据信息报送、技术支撑响应等）。 (1) 方案完整具体、切实可行，能满足采购需求，有利于项目实施的得5分； (2) 方案较为完整可行，基本符合采购需求的得3分； (3) 方案简单不全，存在明显缺陷遗漏的得1分； (4) 未提供的不得分。	0-5	3.0	3.0	5.0	5.0	3.0	5.0	3.0
2.2.1	商务	1、根据针对可能出现的各项突发情况制定的应急方案的可行性、实际实施能力等情况； 应急响应时间：对瓯海区突发事件、快检不合格转定量等应急抽检的应急响应时间≤60分钟的，得2分；60分钟<应急响应时间≤90分钟的，得1分；其他不得分。（应急响应时间以样品由瓯海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送达实验室时间为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加盖公章）	0-2	2.0	0.0	2.0	0.0	0.0	0.0	0.0
2.2.2	商务	2、突发意外情况预案 供应商针对性提出如突发性食品安全事件；国抽系统瘫痪；设备仪器损坏、运输车辆遭遇堵车或车辆事故、人员意外等各种突发情况采取的预防措施、应对步骤、应急处置、补救措施、检验时效等有效保障内容。 (1) 应急预案内容要素完整，合理可行，措施有效可行的得2分； (2) 预案内容较为完整，措施基本可行的得1分； (3) 预案内容简单不全，存在明显缺陷遗漏的得0.5分； (4) 未提供的不得分。	0-2	1.0	1.0	2.0	1.0	1.0	1.0	0.5
2.2.3.1	商务	(1) 节日专项一般性检测项目自收到样品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出具检验报告并完成提交；微生物等特殊检测项目7个工作日内出具检验报告并完成提交；应急处置的检验报告承诺按采购人要求的时间即时完成提交。以上全部承诺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0-1	1.0	1.0	1.0	1.0	1.0	1.0	1.0
2.2.3.2	商务	(2) 承诺80%的日常检测项目自收到样品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出具检验报告并完成提交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0-1	1.0	1.0	1.0	1.0	1.0	1.0	1.0
2.3.1.1	商务	①实验室采取适当的质量控制方式对本标项任务的实验室内部检测全过程进行控制，控制措施的科学合理性：评分范围：0，1，2；	0-2	1.0	1.0	2.0	1.0	1.0	2.0	1.0
2.3.1.2	商务	②具备LIMS信息化系统，内部落实食品抽检工作“抽、制、检、审、批”五分离，具体实施措施合理性、可行性：评分范围：0，0.5，1分；	0-1	1.0	0.5	0.5	1.0	1.0	1.0	1.0

技术商务资信评分明细表

2.3.1.3	商务	③实施抽检分离后，样品运输过程中的质量控制手段科学合理性：评分范围：0，0.5，1分；	0-1	0.5	0.5	0.5	0.5	0.5	0.5	1.0
2.3.2	商务	2、质量控制体系和质量保证措施、纠错措施等 供应商应具有完备的质量控制体系及质量保证措施、纠错措施，实验室内部具有全过程检测控制措施，能对本次抽检任务进行全过程控制。 (1) 质控体系及措施完备，能充分保障检测质量及有效实现质控目标的得3分； (2) 质控体系及措施较为完备，可基本保障检测质量及实现质控目标的得2分； (3) 质控体系及措施简单不全，存在明显缺陷遗漏的得1分； (4) 未提供的不得分。	0-3	2.0	2.0	2.0	1.0	2.0	2.0	2.0
3.1	商务	投标供应商投入本项目的检测分析仪器设备（气质联用仪、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高效液相色谱仪、质谱仪、原子吸收、原子荧光等检测仪器）（格式附件七，提供设备清单、图片、购置发票等相关证明文件加盖公章） (1) 投入的检测分析仪器设备性能先进优越，种类数量能充分满足检测需求，保障项目实施质量的得4分； (2) 投入的检测分析仪器设备性能及种类数量符合基本检测需求的得2分； (3) 投入的检测分析仪器设备性能及种类数量明显欠缺不足的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0-4	4.0	4.0	2.0	4.0	4.0	4.0	4.0
3.2.1	商务	①设备原值≥200万元的每台得1分，本项最高得3分；	0-3	3.0	3.0	3.0	3.0	3.0	3.0	3.0
3.2.2	商务	②设备原值≥100万元的每台得0.5分，本项最高得2分；	0-2	2.0	2.0	2.0	2.0	2.0	2.0	2.0
3.2.3	商务	③设备原值在50万（含）~100万元的每台得0.5分，本项最高得2分。	0-2	2.0	2.0	2.0	2.0	2.0	2.0	2.0
3.3	商务	投标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投入的设备设施情况 投入的采样车辆型号、数量、驻地，及车载冰箱或其他冷藏冷冻设施（包括温州市临时存放点的自有冷藏冷冻设施设备）等设备设施（格式附件八，提供车辆外观及内饰照片、行驶证，设备清单、照片、购置发票等相关证明加盖公章） (1) 投入的设备设施性能优良，能充分满足检测需求，保障检测的时效性、便捷性、满足性的得4分； (2) 投入的设备设施数量、性能基本符合检测需求的得2分； (3) 投入的设备设施数量、性能明显欠缺不足的得1分； (4) 未提供不得分。	0-4	4.0	4.0	4.0	2.0	4.0	4.0	2.0
4.1	商务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具有与食品质量检测相关专业（如质量检测专业、食品检测专业、理化分析专业、质量专业等，非相关专业或未能体现相关专业的人员不计）正高级职称得2分，副高级职称得1分，其他情况不得分。（提供人员相关证书（或证明文件）扫描件及社保部门近2个月内出具的人员在投标单位的社保参保证明加盖公章，未提供或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0-2	1.0	2.0	1.0	2.0	2.0	2.0	2.0
4.2	商务	项目投入人员具有地市级以上卫健委发布的食品安全风险评估专家委员会成员的，具有1名得1分，最高2分。 （提供人员名单，附相关证书（或证明文件）扫描件及社保部门近2个月内出具的人员在投标单位的社保参保证明加盖公章，未提供或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0-2	2.0	0.0	1.0	1.0	0.0	1.0	0.0
4.3.1	商务	①检测人员数量具有与食品质量检测相关专业（如质量检测专业、食品检测专业、理化分析专业、质量专业等，非相关专业或未能体现相关专业的人员不计）40人及以上的，得2分；20（含）人-39（含）人的，得1分。其他情况不得分。 （提供人员名单，附相关证书（或证明文件）扫描件及社保部门近2个月内出具的人员在投标单位的社保参保证明加盖公章，未提供或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0-2	2.0	2.0	2.0	2.0	2.0	2.0	2.0

技术商务资信评分明细表

4.3.2	商务	②检测人员中具有与食品质量检测相关专业（如质量检测专业、食品检测专业、理化分析专业、质量专业等，非相关专业或未能体现相关专业的人员不计）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或同等能力人员，数量10人及以上的得2分；5（含）-9（含）人的得1分，其他情况不得分。	0-2	2.0	2.0	2.0	2.0	2.0	2.0	2.0
4.4	商务	抽样人员：根据抽样人员数量，15（含）人以上的，得2分；10（含）-14（含）人得1分。其他情况不得分。 （提供人员名单，附相关证书（或证明文件）扫描件及社保部门近2个月内出具的人员在投标单位的社保参保证明加盖公章，未提供或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0-2	2.0	2.0	2.0	2.0	2.0	2.0	2.0
4.5	商务	依据服务的便利性、高效性原则，根据供应商服务机构设置及抽样服务人员配置情况进行打分；评分范围：0，1，2。 注：提供服务机构登记设立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加盖单位公章。并后附抽样服务人员常驻服务地址。	0-2	2.0	1.0	2.0	1.0	1.0	1.0	1.0
5	商务	派遣专职人员：投标供应商派遣专职人员为本项目提供抽样安排、报告送达、日常联系等服务情况。供应商承诺派遣人员常驻招标人单位的，得5分；其他情况不得分。 注：需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0-5	5.0	0.0	5.0	5.0	5.0	5.0	5.0
6.1	商务	检测能力覆盖程度 根据投标供应商CMA附表中的项目与《国家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实施细则》（2024版）中所投标项覆盖的食品类别、细类所涉及的全部检验项目的项目覆盖率情况（%）： 覆盖率99%（含）以上得5分，98%（含）以上得4分，97%（含）以上得3分，96%（含）以上得2分，95%（含）以上得1分，95%以下不得分。 注：提供CMA附表扫描件，并标注页码；按招标文件格式附件九的要求，编制CMA覆盖率统计表，每个单项需指明，在CMA附表扫描件中的页码，便于查证。	0-5	5.0	5.0	5.0	5.0	5.0	5.0	5.0
6.2	商务	供应商自2021年1月1日以来承担过食品安全城市创建服务工作。承担地市级以上创建国家级食品安全城市指导服务工作得1分，承担创建省级食品安全城市指导服务工作得0.5分。仅计取一次最高得分项，不累计得分。（需提供相应级别创建服务合同扫描件加盖公章，未提供或不符合要求或材料不能辨识的不得分。）	0-1	1.0	0.0	1.0	0.5	0.0	1.0	0.5
6.3	商务	投标供应商自有的承担本项目食品检验的独立固定实验室（获得CMA资质认证）。根据实验室离项目采购单位的距离远近打分，距离≤50公里，得5分，50<距离≤200公里的，得3分；200<距离≤400公里的，得1分，>400公里不得分。 注：①路程以手机百度地图驾车导航路线距离为准，提供电子地图截图及路线距离显示，未按要求提供的本项不得分。②提供实验室资质证书，扫描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0-5	5.0	1.0	5.0	1.0	1.0	1.0	1.0
6.4	商务	投标供应商2021年1月以来参与国内国际相关机构组织的食品相关项目的实验室能力验证情况获得满意结果次数：参与国际能力验证每次0.5分，参与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组织能力验证每次0.5分，共2分。注：提供食品领域能力验证项目证书等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0-2	2.0	0.0	0.0	0.0	2.0	2.0	2.0
6.5	商务	按照浙江省市场监管局《关于全面推进食品安全智慧检验体系建设的通知》实施数字化改造，供应商取得B级实验室证明的得2分；取得C级实验室证明的得1分；未建成数字化实验室的不得分，本项最高得2分。（须提供省局抽检秘书处出具的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加盖公章，未提供或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0-2	1.0	2.0	1.0	2.0	2.0	2.0	2.0
6.6	商务	供应商获得有效的CNAS认定的得1分，有效的CATL资质认定的得1分，未取得认定或者认定已不在有效期内的不得分。（须提供相关证明文件扫描件加盖公章，未提供或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0-2	2.0	2.0	0.0	2.0	2.0	2.0	2.0
6.7	商务	投标供应商具有食品相关特殊检验项目资质（包括：猪源性、牛源性、羊源性、鸡源性、鸭源性、罂粟碱、西地那非、缘虫裂头蚴、吸虫囊蚴、线虫幼虫检测资质，每一项0.2分，本项最高得2分；（需提供资质附表核查，如发现与事实不符的，计0分）	0-2	2.0	2.0	2.0	2.0	2.0	2.0	2.0

技术商务资信评分明细表

6.8	商务	投标人有独立的食品检验检测实验室，面积≥5000平方米得2分；面积5000平方米以下且≥3500平方米得0.5分，小于3500平方米不得分。（须在响应文件中附产权证书、租赁合同或相关合法产权证明原件的扫描件和实验室平面图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0-2	2.0	0.0	2.0	2.0	2.0	2.0	2.0
6.9	商务	根据进入市场监管总局、国家卫生健康委和农业农村部共同公布的食品复检机构名录，及开展复检工作情况： 30份≤2022年以来复检报告<50份，得0.5分；50份≤2022年以来复检报告<70份，得1.5分；2022年以来复检报告≥70份，得2分；最高得2分； 未列入复检名录的或2022年以来复检报告<30份的不得分。 注：须同时提供列入复检名录证明文件、复检委托书、复检报告，未提供或不符合要求或材料不能辨识的不得分。	0-2	0.0	0.0	0.0	2.0	0.0	2.0	0.0
7.1	商务	投标人需向采购人提供至少每季度一次的食品安全风险预警信息和数据分析，应列明相应承诺、预警频率、预警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当季食品禁忌、高风险品种、高风险检测项目等建议管控措施）进行打分。根据内容的完整性、合理性，评分范围：0，0.5，1；	0-1	1.0	0.5	1.0	0.5	0.5	0.5	1.0
7.2	商务	投标人是否能够在采购人组织的活动中，向政府或企业提供相关不限于知识技能培训和科技帮扶、科普视频制作、直播形式宣传、风险交流、数据分析、课题研究等服务，评标专家根据相关工作方案的适用性、创新性、可感性打分。需提供详尽的工作方案，评分范围：0，2，4；	0-4	2.0	2.0	2.0	2.0	2.0	2.0	4.0
8.1	商务	2021年以来供应商在市级及以上市场监管系统食品承检机构年度考核中，考核结果为第一档次（优秀档或考核得分排名前3位的）得2分，第二档次（良好档或考核得分排名4-6位的）得1分，其他不得分。（提供相关证明文件扫描件，未提供或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0-2	2.0	2.0	2.0	2.0	2.0	2.0	2.0
8.2	商务	供应商具备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或国家级食品重点实验室或国家级食品风险评估实验室的得2分，具备省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或省级食品重点实验室或省级食品风险评估实验室的得1分，具备地市级食品重点实验室或地市级食品风险评估实验室的得0.5分；本项最高2分。（仅计取一次最高得分，不累计得分。） （提供相关证明文件扫描件加盖公章，未提供或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0-2	0.0	0.0	2.0	1.0	1.0	1.0	2.0
8.3	商务	供应商或其单位人员2021年以来参加食品安全抽检监测技能比武、竞赛等活动获得国家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奖项或荣誉的得2分，获得省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奖项或荣誉的得1分，获得地市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奖项或荣誉的得0.5分，其他不得分；本项最高2分。（仅计取一次最高奖项或荣誉，不累计得分。） （提供奖项、荣誉证书或相关证明材料，人员还须提供社保部门出具的人员在投标单位的社保参保证明加盖公章，未提供或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0-2	0.5	0.5	2.0	2.0	0.5	2.0	1.0
8.4	商务	投标供应商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且在有效期内的，每个得1分，最高得3分。（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0-3	3.0	3.0	0.0	3.0	3.0	3.0	3.0
8.5	商务	投标供应商获得国家级集体荣誉的得2分，获得省级集体荣誉的，得1分，其他不得分。（本项最高2分，仅计取一次最高奖项，不累计得分。） 注：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加盖公章。	0-2	2.0	1.0	1.0	2.0	2.0	2.0	2.0
合计			0-90	75.0	56.0	71.0	69.5	67.5	76.0	70.0

专家（签名）：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专家4）

项目名称：2025年度温州市瓯海区食品安全抽样检验服务（HQZB-OHQ-2025012101）-标项1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项目内容	分值范围	温州海关综合服务中心	海检检测（浙江）有限公司	温州市质量技术监督科学研究院	浙江公正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浙江华才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浙江方圆检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绿城农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	商务	投标供应商业绩：供应商2024年1月1日以来承担过县（区）级以上政府食品安全监管部门委托的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的项目业绩单个合同检测批次≥500批次，提供1个合同得0.2分，本项最高1分。（业绩以合同文件为准，须提供合同文件扫描件加盖公章；如合同文件中未明确业绩特征的，须另提供业主方相关证明。未提供或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0-1	1.0	1.0	1.0	1.0	1.0	1.0	1.0
2.1	商务	项目实施方案 根据本项目采购需求及抽检分离要求，针对性提出项目实施方案，包括工作思路、方法及相关重点难点及应对措施，以及总体抽检计划安排（包括工作进度安排，具体抽检工作全过程流程，具体实施及时效控制，人力物力的投入分配、抽检分离（配合辅助执法人员抽样）、数据信息报送、技术支撑响应等）。 (1) 方案完整具体、切实可行，能满足采购需求，有利于项目实施的得5分； (2) 方案较为完整可行，基本符合采购需求的得3分； (3) 方案简单不全，存在明显缺陷遗漏的得1分； (4) 未提供的不得分。	0-5	3.0	3.0	5.0	5.0	3.0	5.0	3.0
2.2.1	商务	1、根据针对可能出现的各项突发情况制定的应急方案的可行性、实际实施能力等情况； 应急响应时间：对瓯海区突发事件、快检不合格转定量等应急抽检的应急响应时间≤60分钟的，得2分；60分钟<应急响应时间≤90分钟的，得1分；其他不得分。（应急响应时间以样品由瓯海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送达实验室时间为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加盖公章）	0-2	2.0	0.0	2.0	0.0	0.0	0.0	0.0
2.2.2	商务	2、突发意外情况预案 供应商针对性提出如突发性食品安全事件；国抽系统瘫痪；设备仪器损坏、运输车辆遭遇堵车或车辆事故、人员意外等各种突发情况采取的预防措施、应对步骤、应急处置、补救措施、检验时效等有效保障内容。 (1) 应急预案内容要素完整，合理可行，措施有效可行的得2分； (2) 预案内容较为完整，措施基本可行的得1分； (3) 预案内容简单不全，存在明显缺陷遗漏的得0.5分； (4) 未提供的不得分。	0-2	1.0	1.0	2.0	2.0	1.0	1.0	1.0
2.2.3.1	商务	(1) 节日专项一般性检测项目自收到样品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出具检验报告并完成提交；微生物等特殊检测项目7个工作日内出具检验报告并完成提交；应急处置的检验报告承诺按采购人要求的时间即时完成提交。以上全部承诺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0-1	1.0	1.0	1.0	1.0	1.0	1.0	1.0
2.2.3.2	商务	(2) 承诺80%的日常检测项目自收到样品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出具检验报告并完成提交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0-1	1.0	1.0	1.0	1.0	1.0	1.0	1.0
2.3.1.1	商务	①实验室采取适当的质量控制方式对本标项任务的实验室内部检测全过程进行控制，控制措施的科学合理性：评分范围：0，1，2；	0-2	1.0	1.0	1.0	2.0	2.0	2.0	1.0
2.3.1.2	商务	②具备LIMS信息化系统，内部落实食品抽检工作“抽、制、检、审、批”五分离，具体实施措施合理性、可行性：评分范围：0，0.5，1分；	0-1	1.0	1.0	0.5	1.0	1.0	1.0	1.0

技术商务资信评分明细表

2.3.1.3	商务	③实施抽检分离后，样品运输过程中的质量控制手段科学合理性：评分范围：0，0.5，1分；	0-1	1.0	1.0	1.0	1.0	0.5	0.5	0.5
2.3.2	商务	2、质量控制体系和质量保证措施、纠错措施等 供应商应具有完备的质量控制体系及质量保证措施、纠错措施，实验室内部具有全过程检测控制措施，能对本次抽检任务进行全过程控制。 (1) 质控体系及措施完备，能充分保障检测质量及有效实现质控目标的得3分； (2) 质控体系及措施较为完备，可基本保障检测质量及实现质控目标的得2分； (3) 质控体系及措施简单不全，存在明显缺陷遗漏的得1分； (4) 未提供的不得分。	0-3	2.0	2.0	3.0	3.0	3.0	2.0	2.0
3.1	商务	投标供应商投入本项目的检测分析仪器设备（气质联用仪、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高效液相色谱仪、质谱仪、原子吸收、原子荧光等检测仪器）（格式附件七，提供设备清单、图片、购置发票等相关证明文件加盖公章） (1) 投入的检测分析仪器设备性能先进优越，种类数量能充分满足检测需求，保障项目实施质量的得4分； (2) 投入的检测分析仪器设备性能及种类数量符合基本检测需求的得2分； (3) 投入的检测分析仪器设备性能及种类数量明显欠缺不足的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0-4	4.0	4.0	4.0	4.0	4.0	4.0	4.0
3.2.1	商务	①设备原值≥200万元的每台得1分，本项最高得3分；	0-3	3.0	3.0	3.0	3.0	3.0	3.0	3.0
3.2.2	商务	②设备原值≥100万元的每台得0.5分，本项最高得2分；	0-2	2.0	2.0	2.0	2.0	2.0	2.0	2.0
3.2.3	商务	③设备原值在50万（含）~100万元的每台得0.5分，本项最高得2分。	0-2	2.0	2.0	2.0	2.0	2.0	2.0	2.0
3.3	商务	投标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投入的设备设施情况 投入的采样车辆型号、数量、驻地，及车载冰箱或其他冷藏冷冻设施（包括温州市临时存放点的自有冷藏冷冻设施设备）等设备设施（格式附件八，提供车辆外观及内饰照片、行驶证，设备清单、照片、购置发票等相关证明加盖公章） (1) 投入的设备设施性能优良，能充分满足检测需求，保障检测的时效性、便捷性、满足性的得4分； (2) 投入的设备设施数量、性能基本符合检测需求的得2分； (3) 投入的设备设施数量、性能明显欠缺不足的得1分； (4) 未提供不得分。	0-4	4.0	4.0	4.0	4.0	4.0	4.0	4.0
4.1	商务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具有与食品质量检测相关专业（如质量检测专业、食品检测专业、理化分析专业、质量专业等，非相关专业或未能体现相关专业的人员不计）正高级职称得2分，副高级职称得1分，其他情况不得分。（提供人员相关证书（或证明文件）扫描件及社保部门近2个月内出具的人员在投标单位的社保参保证明加盖公章，未提供或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0-2	1.0	2.0	1.0	2.0	2.0	2.0	2.0
4.2	商务	项目投入人员具有地市级以上卫健委发布的食品安全风险评估专家委员会成员的，具有1名得1分，最高2分。 （提供人员名单，附相关证书（或证明文件）扫描件及社保部门近2个月内出具的人员在投标单位的社保参保证明加盖公章，未提供或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0-2	2.0	0.0	1.0	1.0	0.0	1.0	0.0
4.3.1	商务	①检测人员数量具有与食品质量检测相关专业（如质量检测专业、食品检测专业、理化分析专业、质量专业等，非相关专业或未能体现相关专业的人员不计）40人及以上的，得2分；20（含）人-39（含）人的，得1分。其他情况不得分。 （提供人员名单，附相关证书（或证明文件）扫描件及社保部门近2个月内出具的人员在投标单位的社保参保证明加盖公章，未提供或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0-2	2.0	2.0	2.0	2.0	2.0	2.0	2.0

技术商务资信评分明细表

4.3.2	商务	②检测人员中具有与食品质量检测相关专业（如质量检测专业、食品检测专业、理化分析专业、质量专业等，非相关专业或未能体现相关专业的人员不计）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或同等能力人员，数量10人及以上的得2分；5（含）-9（含）人的得1分，其他情况不得分。	0-2	2.0	2.0	2.0	2.0	2.0	2.0	2.0
4.4	商务	抽样人员：根据抽样人员数量，15（含）人以上的，得2分；10（含）-14（含）人得1分。其他情况不得分。 （提供人员名单，附相关证书（或证明文件）扫描件及社保部门近2个月内出具的人员在投标单位的社保参保证明加盖公章，未提供或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0-2	2.0	2.0	2.0	2.0	2.0	2.0	2.0
4.5	商务	依据服务的便利性、高效性原则，根据供应商服务机构设置及抽样服务人员配置情况进行打分；评分范围：0，1，2。 注：提供服务机构登记设立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加盖单位公章。并后附抽样服务人员常驻服务地址。	0-2	1.0	0.0	2.0	1.0	1.0	1.0	1.0
5	商务	派遣专职人员：投标供应商派遣专职人员为本项目提供抽样安排、报告送达、日常联系等服务情况。供应商承诺派遣人员常驻招标人单位的，得5分；其他情况不得分。 注：需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0-5	5.0	0.0	5.0	5.0	5.0	5.0	5.0
6.1	商务	检测能力覆盖程度 根据投标供应商CMA附表中的项目与《国家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实施细则》（2024版）中所投标项覆盖的食品类别、细类所涉及的全部检验项目的项目覆盖率情况（%）： 覆盖率99%（含）以上得5分，98%（含）以上得4分，97%（含）以上得3分，96%（含）以上得2分，95%（含）以上得1分，95%以下不得分。 注：提供CMA附表扫描件，并标注页码；按招标文件格式附件九的要求，编制CMA覆盖率统计表，每个单项需指明，在CMA附表扫描件中的页码，便于查证。	0-5	5.0	5.0	5.0	5.0	5.0	5.0	5.0
6.2	商务	供应商自2021年1月1日以来承担过食品安全城市创建服务工作。承担地市级以上创建国家级食品安全城市指导服务工作得1分，承担创建省级食品安全城市指导服务工作得0.5分。仅计取一次最高得分项，不累计得分。（需提供相应级别创建服务合同扫描件加盖公章，未提供或不符合要求或材料不能辨识的不得分。）	0-1	1.0	0.0	1.0	0.5	0.0	1.0	0.5
6.3	商务	投标供应商自有的承担本项目食品检验的独立固定实验室（获得CMA资质认证）。根据实验室离项目采购单位的距离远近打分，距离≤50公里，得5分，50<距离≤200公里的，得3分；200<距离≤400公里的，得1分，>400公里不得分。 注：①路程以手机百度地图驾车导航路线距离为准，提供电子地图截图及路线距离显示，未按要求提供的本项不得分。②提供实验室资质证书，扫描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0-5	5.0	1.0	5.0	1.0	1.0	1.0	1.0
6.4	商务	投标供应商2021年1月以来参与国内国际相关机构组织的食品相关项目的实验室能力验证情况获得满意结果次数：参与国际能力验证每次0.5分，参与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组织的能力验证每次0.5分，共2分。注：提供食品领域能力验证项目证书等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0-2	2.0	0.0	0.0	0.0	2.0	2.0	2.0
6.5	商务	按照浙江省市场监管局《关于全面推进食品安全智慧检验体系建设的通知》实施数字化改造，供应商取得B级实验室证明的得2分；取得C级实验室证明的得1分；未建成数字化实验室的不得分，本项最高得2分。（须提供省局抽检秘书处出具的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加盖公章，未提供或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0-2	1.0	2.0	1.0	2.0	2.0	2.0	2.0
6.6	商务	供应商获得有效的CNAS认定的得1分，有效的CATL资质认定的得1分，未取得认定或者认定已不在有效期内的不得分。（须提供相关证明文件扫描件加盖公章，未提供或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0-2	2.0	2.0	0.0	2.0	2.0	2.0	2.0
6.7	商务	投标供应商具有食品相关特殊检验项目资质（包括：猪源性、牛源性、羊源性、鸡源性、鸭源性、罂粟碱、西地那非、缘虫裂头蚴、吸虫囊蚴、线虫幼虫检测资质，每一项0.2分，本项最高得2分；（需提供资质附表核查，如发现与事实不符的，计0分）	0-2	2.0	2.0	2.0	2.0	2.0	2.0	2.0

技术商务资信评分明细表

6.8	商务	投标人有独立的食品检验检测实验室，面积≥5000平方米得2分；面积5000平方米以下且≥3500平方米得0.5分，小于3500平方米不得分。（须在响应文件中附产权证书、租赁合同或相关合法产权证明原件的扫描件和实验室平面图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0-2	2.0	0.0	2.0	2.0	2.0	2.0	2.0
6.9	商务	根据进入市场监管总局、国家卫生健康委和农业农村部共同公布的食品复检机构名录，及开展复检工作情况： 30份≤2022年以来复检报告<50份，得0.5分；50份≤2022年以来复检报告<70份，得1.5分；2022年以来复检报告≥70份，得2分；最高得2分； 未列入复检名录的或2022年以来复检报告<30份的不得分。 注：须同时提供列入复检名录证明文件、复检委托书、复检报告，未提供或不符合要求或材料不能辨识的不得分。	0-2	0.0	0.0	0.0	2.0	0.0	2.0	0.0
7.1	商务	投标人需向采购人提供至少每季度一次的食品安全风险预警信息和数据分析，应列明相应承诺、预警频率、预警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当季食品禁忌、高风险品种、高风险检测项目等建议管控措施）进行打分。根据内容的完整性、合理性，评分范围：0，0.5，1；	0-1	0.5	0.5	0.5	1.0	1.0	1.0	1.0
7.2	商务	投标人是否能够在采购人组织的活动中，向政府或企业提供相关不限于知识技能培训和科技帮扶、科普视频制作、直播形式宣传、风险交流、数据分析、课题研究等服务，评标专家根据相关工作方案的适用性、创新性、可感性打分。需提供详尽的工作方案，评分范围：0，2，4；	0-4	2.0	4.0	2.0	2.0	4.0	2.0	2.0
8.1	商务	2021年以来供应商在市级及以上市场监管系统食品承检机构年度考核中，考核结果为第一档次（优秀档或考核得分排名前3位的）得2分，第二档次（良好档或考核得分排名4-6位的）得1分，其他不得分。（提供相关证明文件扫描件，未提供或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0-2	2.0	2.0	2.0	2.0	2.0	2.0	2.0
8.2	商务	供应商具备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或国家级食品重点实验室或国家级食品风险评估实验室的得2分，具备省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或省级食品重点实验室或省级食品风险评估实验室的得1分，具备地市级食品重点实验室或地市级食品风险评估实验室的得0.5分；本项最高2分。（仅计取一次最高得分，不累计得分。） （提供相关证明文件扫描件加盖公章，未提供或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0-2	0.0	0.0	2.0	1.0	1.0	1.0	2.0
8.3	商务	供应商或其单位人员2021年以来参加食品安全抽检监测技能比武、竞赛等活动获得国家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奖项或荣誉的得2分，获得省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奖项或荣誉的得1分，获得地市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奖项或荣誉的得0.5分，其他不得分；本项最高2分。（仅计取一次最高奖项或荣誉，不累计得分。） （提供奖项、荣誉证书或相关证明材料，人员还须提供社保部门出具的人员在投标单位的社保参保证明加盖公章，未提供或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0-2	0.5	0.5	2.0	2.0	0.5	2.0	1.0
8.4	商务	投标供应商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且在有效期内的，每个得1分，最高得3分。（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0-3	3.0	3.0	0.0	3.0	3.0	3.0	3.0
8.5	商务	投标供应商获得国家级集体荣誉的得2分，获得省级集体荣誉的，得1分，其他不得分。（本项最高2分，仅计取一次最高奖项，不累计得分。） 注：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加盖公章。	0-2	2.0	1.0	1.0	2.0	2.0	2.0	2.0
合计			0-90	74.0	58.0	73.0	76.5	72.0	76.5	70.0

专家（签名）：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专家5）

项目名称：2025年度温州市瓯海区食品安全抽样检验服务（HQZB-OHQ-2025012101）-标项1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项目内容	分值范围	温州海关综合服务中心	海检检测（浙江）有限公司	温州市质量技术监督科学研究院	浙江公正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浙江华才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浙江方圆检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绿城农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	商务	投标供应商业绩：供应商2024年1月1日以来承担过县（区）级以上政府食品安全监管部门委托的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的项目业绩单个合同检测批次≥500批次，提供1个合同得0.2分，本项最高1分。（业绩以合同文件为准，须提供合同文件扫描件加盖公章；如合同文件中未明确业绩特征的，须另提供业主方相关证明。未提供或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0-1	1.0	1.0	1.0	1.0	1.0	1.0	1.0
2.1	商务	项目实施方案 根据本项目采购需求及抽检分离要求，针对性提出项目实施方案，包括工作思路、方法及相关重点难点及应对措施，以及总体抽检计划安排（包括工作进度安排，具体抽检工作全过程流程，具体实施及时效控制，人力物力的投入分配、抽检分离（配合辅助执法人员抽样）、数据信息报送、技术支撑响应等）。 (1) 方案完整具体、切实可行，能满足采购需求，有利于项目实施的得5分； (2) 方案较为完整可行，基本符合采购需求的得3分； (3) 方案简单不全，存在明显缺陷遗漏的得1分； (4) 未提供的不得分。	0-5	5.0	3.0	5.0	5.0	5.0	5.0	3.0
2.2.1	商务	1、根据针对可能出现的各项突发情况制定的应急方案的可行性、实际实施能力等情况； 应急响应时间：对瓯海区突发事件、快检不合格转定量等应急抽检的应急响应时间≤60分钟的，得2分；60分钟<应急响应时间≤90分钟的，得1分；其他不得分。（应急响应时间以样品由瓯海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送达实验室时间为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加盖公章）	0-2	2.0	0.0	2.0	0.0	0.0	0.0	0.0
2.2.2	商务	2、突发意外情况预案 供应商针对性提出如突发性食品安全事件；国抽系统瘫痪；设备仪器损坏、运输车辆遭遇堵车或车辆事故、人员意外等各种突发情况采取的预防措施、应对步骤、应急处置、补救措施、检验时效等有效保障内容。 (1) 应急预案内容要素完整，合理可行，措施有效可行的得2分； (2) 预案内容较为完整，措施基本可行的得1分； (3) 预案内容简单不全，存在明显缺陷遗漏的得0.5分； (4) 未提供的不得分。	0-2	2.0	1.0	2.0	2.0	1.0	2.0	1.0
2.2.3.1	商务	(1) 节日专项一般性检测项目自收到样品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出具检验报告并完成提交；微生物等特殊检测项目7个工作日内出具检验报告并完成提交；应急处置的检验报告承诺按采购人要求的时间即时完成提交。以上全部承诺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0-1	1.0	1.0	1.0	1.0	1.0	1.0	1.0
2.2.3.2	商务	(2) 承诺80%的日常检测项目自收到样品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出具检验报告并完成提交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0-1	1.0	1.0	1.0	1.0	1.0	1.0	1.0
2.3.1.1	商务	①实验室采取适当的质量控制方式对本标项任务的实验室内部检测全过程进行控制，控制措施的科学合理性：评分范围：0，1，2；	0-2	2.0	1.0	2.0	2.0	2.0	2.0	1.0
2.3.1.2	商务	②具备LIMS信息化系统，内部落实食品抽检工作“抽、制、检、审、批”五分离，具体实施措施合理性、可行性：评分范围：0，0.5，1分；	0-1	1.0	1.0	1.0	1.0	1.0	1.0	1.0

技术商务资信评分明细表

2.3.1.3	商务	③实施抽检分离后，样品运输过程中的质量控制手段科学合理性：评分范围：0，0.5，1分；	0-1	1.0	0.5	1.0	1.0	0.5	1.0	0.5
2.3.2	商务	2、质量控制体系和质量保证措施、纠错措施等 供应商应具有完备的质量控制体系及质量保证措施、纠错措施，实验室内部具有全过程检测控制措施，能对本次抽检任务进行全过程控制。 (1) 质控体系及措施完备，能充分保障检测质量及有效实现质控目标的得3分； (2) 质控体系及措施较为完备，可基本保障检测质量及实现质控目标的得2分； (3) 质控体系及措施简单不全，存在明显缺陷遗漏的得1分； (4) 未提供的不得分。	0-3	3.0	2.0	3.0	3.0	3.0	3.0	2.0
3.1	商务	投标供应商投入本项目的检测分析仪器设备（气质联用仪、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高效液相色谱仪、质谱仪、原子吸收、原子荧光等检测仪器）（格式附件七，提供设备清单、图片、购置发票等相关证明文件加盖公章） (1) 投入的检测分析仪器设备性能先进优越，种类数量能充分满足检测需求，保障项目实施质量的得4分； (2) 投入的检测分析仪器设备性能及种类数量符合基本检测需求的得2分； (3) 投入的检测分析仪器设备性能及种类数量明显欠缺不足的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0-4	4.0	2.0	4.0	4.0	4.0	4.0	2.0
3.2.1	商务	①设备原值≥200万元的每台得1分，本项最高得3分；	0-3	3.0	3.0	3.0	3.0	3.0	3.0	3.0
3.2.2	商务	②设备原值≥100万元的每台得0.5分，本项最高得2分；	0-2	2.0	2.0	2.0	2.0	2.0	2.0	2.0
3.2.3	商务	③设备原值在50万（含）~100万元的每台得0.5分，本项最高得2分。	0-2	2.0	2.0	2.0	2.0	2.0	2.0	2.0
3.3	商务	投标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投入的设备设施情况 投入的采样车辆型号、数量、驻地，及车载冰箱或其他冷藏冷冻设施（包括温州市临时存放点的自有冷藏冷冻设施设备）等设备设施（格式附件八，提供车辆外观及内饰照片、行驶证，设备清单、照片、购置发票等相关证明加盖公章） (1) 投入的设备设施性能优良，能充分满足检测需求，保障检测的时效性、便捷性、满足性的得4分； (2) 投入的设备设施数量、性能基本符合检测需求的得2分； (3) 投入的设备设施数量、性能明显欠缺不足的得1分； (4) 未提供不得分。	0-4	2.0	2.0	4.0	4.0	2.0	4.0	2.0
4.1	商务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具有与食品质量检测相关专业（如质量检测专业、食品检测专业、理化分析专业、质量专业等，非相关专业或未能体现相关专业的人员不计）正高级职称得2分，副高级职称得1分，其他情况不得分。（提供人员相关证书（或证明文件）扫描件及社保部门近2个月内出具的人员在投标单位的社保参保证明加盖公章，未提供或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0-2	1.0	2.0	1.0	2.0	2.0	2.0	2.0
4.2	商务	项目投入人员具有地市级以上卫健委发布的食品安全风险评估专家委员会成员的，具有1名得1分，最高2分。 （提供人员名单，附相关证书（或证明文件）扫描件及社保部门近2个月内出具的人员在投标单位的社保参保证明加盖公章，未提供或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0-2	2.0	0.0	1.0	1.0	0.0	1.0	0.0
4.3.1	商务	①检测人员数量具有与食品质量检测相关专业（如质量检测专业、食品检测专业、理化分析专业、质量专业等，非相关专业或未能体现相关专业的人员不计）40人及以上的，得2分；20（含）人-39（含）人的，得1分。其他情况不得分。 （提供人员名单，附相关证书（或证明文件）扫描件及社保部门近2个月内出具的人员在投标单位的社保参保证明加盖公章，未提供或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0-2	2.0	2.0	2.0	2.0	2.0	2.0	2.0

技术商务资信评分明细表

4.3.2	商务	②检测人员中具有与食品质量检测相关专业（如质量检测专业、食品检测专业、理化分析专业、质量专业等，非相关专业或未能体现相关专业的人员不计）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或同等能力人员，数量10人及以上的得2分；5（含）-9（含）人的得1分，其他情况不得分。	0-2	2.0	2.0	2.0	2.0	2.0	2.0	2.0
4.4	商务	抽样人员：根据抽样人员数量，15（含）人以上的，得2分；10（含）-14（含）人得1分。其他情况不得分。 （提供人员名单，附相关证书（或证明文件）扫描件及社保部门近2个月内出具的人员在投标单位的社保参保证明加盖公章，未提供或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0-2	2.0	2.0	2.0	2.0	2.0	2.0	2.0
4.5	商务	依据服务的便利性、高效性原则，根据供应商服务机构设置及抽样服务人员配置情况进行打分；评分范围：0，1，2。 注：提供服务机构登记设立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加盖单位公章。并后附抽样服务人员常驻服务地址。	0-2	2.0	1.0	2.0	2.0	1.0	2.0	1.0
5	商务	派遣专职人员：投标供应商派遣专职人员为本项目提供抽样安排、报告送达、日常联系等服务情况。供应商承诺派遣人员常驻招标人单位的，得5分；其他情况不得分。 注：需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0-5	5.0	0.0	5.0	5.0	5.0	5.0	5.0
6.1	商务	检测能力覆盖程度 根据投标供应商CMA附表中的项目与《国家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实施细则》（2024版）中所投标项覆盖的食品类别、细类所涉及的全部检验项目的项目覆盖率情况（%）： 覆盖率99%（含）以上得5分，98%（含）以上得4分，97%（含）以上得3分，96%（含）以上得2分，95%（含）以上得1分，95%以下不得分。 注：提供CMA附表扫描件，并标注页码；按招标文件格式附件九的要求，编制CMA覆盖率统计表，每个单项需指明，在CMA附表扫描件中的页码，便于查证。	0-5	5.0	5.0	5.0	5.0	5.0	5.0	5.0
6.2	商务	供应商自2021年1月1日以来承担过食品安全城市创建服务工作。承担地市级以上创建国家级食品安全城市指导服务工作得1分，承担创建省级食品安全城市指导服务工作得0.5分。仅计取一次最高得分项，不累计得分。（需提供相应级别创建服务合同扫描件加盖公章，未提供或不符合要求或材料不能辨识的不得分。）	0-1	1.0	0.0	1.0	0.5	0.0	1.0	0.5
6.3	商务	投标供应商自有的承担本项目食品检验的独立固定实验室（获得CMA资质认证）。根据实验室离项目采购单位的距离远近打分，距离≤50公里，得5分，50<距离≤200公里的，得3分；200<距离≤400公里的，得1分，>400公里不得分。 注：①路程以手机百度地图驾车导航路线距离为准，提供电子地图截图及路线距离显示，未按要求提供的本项不得分。②提供实验室资质证书，扫描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0-5	5.0	1.0	5.0	1.0	1.0	1.0	1.0
6.4	商务	投标供应商2021年1月以来参与国内国际相关机构组织的食品相关项目的实验室能力验证情况获得满意结果次数：参与国际能力验证每次0.5分，参与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组织能力验证每次0.5分，共2分。注：提供食品领域能力验证项目证书等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0-2	2.0	0.0	0.0	0.0	2.0	2.0	2.0
6.5	商务	按照浙江省市场监管局《关于全面推进食品安全智慧检验体系建设的通知》实施数字化改造，供应商取得B级实验室证明的得2分；取得C级实验室证明的得1分；未建成数字化实验室的不得分，本项最高得2分。（须提供省局抽检秘书处出具的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加盖公章，未提供或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0-2	1.0	2.0	1.0	2.0	2.0	2.0	2.0
6.6	商务	供应商获得有效的CNAS认定的得1分，有效的CATL资质认定的得1分，未取得认定或者认定已不在有效期内的不得分。（须提供相关证明文件扫描件加盖公章，未提供或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0-2	2.0	2.0	0.0	2.0	2.0	2.0	2.0
6.7	商务	投标供应商具有食品相关特殊检验项目资质（包括：猪源性、牛源性、羊源性、鸡源性、鸭源性、罂粟碱、西地那非、缘虫裂头蚴、吸虫囊蚴、线虫幼虫检测资质，每一项0.2分，本项最高得2分；（需提供资质附表核查，如发现与事实不符的，计0分）	0-2	2.0	2.0	2.0	2.0	2.0	2.0	2.0

技术商务资信评分明细表

6.8	商务	投标人有独立的食品检验检测实验室，面积≥5000平方米得2分；面积5000平方米以下且≥3500平方米得0.5分，小于3500平方米不得分。（须在响应文件中附产权证书、租赁合同或相关合法产权证明原件的扫描件和实验室平面图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0-2	2.0	0.0	2.0	2.0	2.0	2.0	2.0
6.9	商务	根据进入市场监管总局、国家卫生健康委和农业农村部共同公布的食品复检机构名录，及开展复检工作情况： 30份≤2022年以来复检报告<50份，得0.5分；50份≤2022年以来复检报告<70份，得1.5分；2022年以来复检报告≥70份，得2分；最高得2分； 未列入复检名录的或2022年以来复检报告<30份的不得分。 注：须同时提供列入复检名录证明文件、复检委托书、复检报告，未提供或不符合要求或材料不能辨识的不得分。	0-2	0.0	0.0	0.0	2.0	0.0	2.0	0.0
7.1	商务	投标人需向采购人提供至少每季度一次的食品安全风险预警信息和数据分析，应列明相应承诺、预警频率、预警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当季食品禁忌、高风险品种、高风险检测项目等建议管控措施）进行打分。根据内容的完整性、合理性，评分范围：0，0.5，1；	0-1	0.5	0.5	1.0	1.0	1.0	1.0	0.5
7.2	商务	投标人是否能够在采购人组织的活动中，向政府或企业提供相关不限于知识技能培训和科技帮扶、科普视频制作、直播形式宣传、风险交流、数据分析、课题研究等服务，评标专家根据相关工作方案的适用性、创新性、可感性打分。需提供详尽的工作方案，评分范围：0，2，4；	0-4	2.0	2.0	4.0	4.0	2.0	4.0	2.0
8.1	商务	2021年以来供应商在市级及以上市场监管系统食品承检机构年度考核中，考核结果为第一档次（优秀档或考核得分排名前3位的）得2分，第二档次（良好档或考核得分排名4-6位的）得1分，其他不得分。（提供相关证明文件扫描件，未提供或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0-2	2.0	2.0	2.0	2.0	2.0	2.0	2.0
8.2	商务	供应商具备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或国家级食品重点实验室或国家级食品风险评估实验室的得2分，具备省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或省级食品重点实验室或省级食品风险评估实验室的得1分，具备地市级食品重点实验室或地市级食品风险评估实验室的得0.5分；本项最高2分。（仅计取一次最高得分，不累计得分。） （提供相关证明文件扫描件加盖公章，未提供或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0-2	0.0	0.0	2.0	1.0	1.0	1.0	2.0
8.3	商务	供应商或其单位人员2021年以来参加食品安全抽检监测技能比武、竞赛等活动获得国家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奖项或荣誉的得2分，获得省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奖项或荣誉的得1分，获得地市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奖项或荣誉的得0.5分，其他不得分；本项最高2分。（仅计取一次最高奖项或荣誉，不累计得分。） （提供奖项、荣誉证书或相关证明材料，人员还须提供社保部门出具的人员在投标单位的社保参保证明加盖公章，未提供或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0-2	0.5	0.5	2.0	2.0	0.5	2.0	1.0
8.4	商务	投标供应商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且在有效期内的，每个得1分，最高得3分。（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0-3	3.0	3.0	0.0	3.0	3.0	3.0	3.0
8.5	商务	投标供应商获得国家级集体荣誉的得2分，获得省级集体荣誉的，得1分，其他不得分。（本项最高2分，仅计取一次最高奖项，不累计得分。） 注：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加盖公章。	0-2	2.0	1.0	1.0	2.0	2.0	2.0	2.0
合计			0-90	78.0	52.5	77.0	79.5	70.0	82.0	65.5

专家（签名）：